证券代码：603093　　证券简称：南华期货　　公告编号：2022-018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2 年 3 月 1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由董事长罗旭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财务决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811,526,061.72 元（母公司报表）。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40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10,065,893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4,402,635.72 元（含税）。

2、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 的情况说明

（1）上市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所属的期货行业为金融服务行业。期货市场因其具备价格发现、资产配置和规避风险等功能，对稳定国民经济、减缓价格波动的不利影响有重要作用。经过三十多年的发展，我国期货市场逐步进入了健康稳定发展的轨道、经济功能日益显现，市场规模日益扩大。期货行业作为金融服务行业的子行业，具备一定的周期性，经营状况受到宏观经济周期、国家政策、金融市场波动及市场发展等多种因素影响。目前，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期，对于公司而言也是把握机遇、扩大自身实力的重要时机。

（2）上市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现由母公司开展期货经纪、资产管理等业务；通过浙江南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开展基差贸易、场外衍生品、做市业务等风险管理业务；通过横华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开展境外金融服务业务；通过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展公募基金业务，初步形成了涵盖现货期货、场内场外、公募私募、境内境外和线上线下于一体的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当前公司处于稳步成长阶段，需要持续拓展业务和扩大规模。

（3）上市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105.15 亿元，同比上升 6.0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44 亿元，同比上升 158.67%；总资产为 300.65 亿元，同比上升 34.7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30.38 亿元，同比上升 23.65%。

近年来，公司各项业务快速发展，尤其是风险管理业务营收大幅增长，期货经纪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境外金融服务业务项下的期货、证券等业务规模快速提升，使得公司需要进一步提升资本实力，扩大公司的业务规模，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4）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需要大量资金，通过银行借款等方式融入短期资金支持中长期业务面临一定的流动性风险，且目前正积极筹划通过发行次级债补充公司净资本。公司积累适当的留存收益可以保证公司的净资本充足，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有利于公司中长期资金需求的配置和战略目标的稳步实施。

（5）上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结合行业发展现状和公司经营情况，并充分考虑公司资本结构、风险监管指标要求、未来发展规划，公司需要积累适当的留存收益，以更好的满足公司各项业务规模增长的资本需求，从而有效的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经就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首席风险官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风险监管指标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风险监管指标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21）。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反洗钱工作内部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 2021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1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徐文财、胡天高、厉宝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经就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关联董事徐文财、胡天高、厉宝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经就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23）。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6 日以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26）。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会议还听取了《2021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全体董事对上述报告无异议。

特此公告。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5 日

公司代码：603093　　公司简称：南华期货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1 年度利润分配采用现金分红方式，以总股本 610,065,89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24,402,635.72 元。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上述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将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南华期货	603093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钟益强	余锋朵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横店大厦 1201 室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横店大厦 1201 室
电话	0571-87833551	0571-87833551
电子信箱	nanhua-ir@nawaa.com	nanhua-ir@nawaa.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021 年，我国期货市场稳步推进品种创新、制度建设和国际化发展，呈现出较快的发展态势，市场容量和深度不断提升，发展基础得到夯实。

2021 年，全球疫情持续、国内外经济环境更趋复杂与不确定，大宗商品价格也出现剧烈波动。包括实体企业在内的各类市场参与者利用期货及衍生品市场进行风险管理、资产配置的需求显著增加，使得我国期货市场客户权益规模首次突破 1.2 万亿元。

我国期货市场品种创新持续推进，产品体系更加全面。2021 年共上市了花生、生猪、棕榈油期权、原油期权四个期货期权新品种。截至报告期末，我国期货市场共有 70 个期货品种和 24 个期权品种，其中国际化品种 9 个，覆盖金属、能源、农产品、金融等重要领域。其中，棕榈油期权成为我国首个引入境外交易者的期权产品，该品种上市以来运行理性，持仓量稳步增长，丰富了产业客户风险管理的工具。

2021 年，《期货和衍生品法》的立法工作加快推进。《期货和衍生品法》有助于完善期货市场制度建设，规范和促进行业的发展，进一步发挥期货市场服务实体经济的功能，并加强投资者对行业的认识和信心，推动期货市场的长期发展。

2021 年，期货市场国际化步伐持续推进，允许合格境外投资者交易国务院或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期货交易场所上市交易的商品期货、商品期权、股指期权合约。这是进一步扩大境内期货市场开放的重要举措，将为境外投资者提供更多避险产品和配置工具，有助于提高期货市场的国际化程度，增强期货市场的国际影响力和竞争力。

2021 年，国内期货市场连续三年呈现快速增长，成交额和成交量也创下新高。根据中期协数据统计显示，2021 年 1-12 月，全国期货市场 1-12 月全国期货市场累计成交量为 7,514,025,454 手，累计成交额为 5,811,988.35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22.13% 和 32.84%。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期货经纪业务、财富管理业务、风险管理业务、境外金融服务业务及期货投资咨询业务等。

期货经纪业务：期货经纪业务是指公司接受客户委托，以自己的名义为客户进行期货交易，交易结果由客户承担的业务。公司期货经纪业务分为商品期货经纪业务及金融期货经纪业务。商品期货是指标的物为实物商品的期货合约。商品期货经纪是指期货公司接受客户要求，代理客户进行商品期货交易的业务。金融期货是指以金融工具为标的物的期货合约。金融期货经纪是指代理客户进行金融期货交易的业务。

财富管理业务：公司财富管理业务主要分为资产管理业务、公募基金业务及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三部分。资产管理业务主要从事接受单一客户或者特定多个客户的书面委托，根据相关规定和合同约定，运用客户委托资产进行投资，并按照合同约定收取费用或者报酬的业务活动，包括：期货、期权及其他金融衍生品；股票、债券、证券投资基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等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是指公司通过公开与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推荐、销售由相关机构依法发行的金融产品业务；公募基金业务是指公司通过南华基金开展公募基金募集、销售、资产管理、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以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风险管理业务：指公司通过南华资本及其子公司提供的场外衍生品业务、基差贸易、做市业务等风险管理服务以及其他与风险管理相关的服务。公司开展场外衍生品业务是指与客户进行场外期权、互换等场外衍生品交易的同时，在场内期货、期权市场进行对冲，并获得相应投资收益的业务；基差贸易是指南华资本在购入或者销售现货的同时，在期货、场外衍生品市场进行方向相反的操作以对冲风险，从而获取风险较低的期现结合收益的业务；做市业务是指南华资本按照交易所相关规则，为特定的期货、期权等衍生品合约提供连续报价或者回应报价等服务。公司根据做市业务模型，在场内市场向市场提供连续报价，在做市合约成交的同时在其他合约上进行对冲，并获得交易所补贴等收入，通过不同的交易实现一定的投资收益。

境外金融服务业务：指公司通过横华国际及其子公司开展境外金融服务，涵盖期货经纪业务、资产管理业务、证券经纪、杠杆式外汇交易、期货投资咨询业务、大宗商品贸易、放贷业务、金融培训、证券投资咨询业务等多个领域。

期货投资咨询业务：指公司基于客户委托提供的下列服务：（一）协助客户建立风险管理制度、操作流程，提供风险管理咨询、专项培训等风险管理顾问服务；（二）收集整理期货市场信息及各类相关经济信息，研究分析期货市场及相关现货市场的价格及其相关影响因素，制作、提供研究分析报告或者资讯信息的研究分析服务；（三）为客户设计套期保值、套利等投资方案，拟定期货交易策略等交易咨询服务；（四）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活动。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总资产	30,065,138,381.78	22,313,912,410.32	34.74	14,050,296,817.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37,602,428.76	2,456,665,889.84	23.65	2,427,324,818.64
营业收入	10,514,796,719.55	9,915,230,244.26	6.05	9,537,526,165.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3,598,566.41	94,173,413.09	158.67	79,493,205.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6,038,870.26	82,113,761.25	199.63	65,211,882.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47,531,586.44	4,983,031,137.37	−0.71	349,671,860.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9	3.83	增加 4.76 个百分点	3.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43	0.1624	148.95	0.14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43	0.1624	148.95	0.149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015,357,802.16	2,228,096,916.56	2,633,159,591.32	3,638,182,409.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07,007.09	51,774,594.01	84,093,160.92	73,023,804.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056,568.06	52,970,326.37	83,946,201.78	74,065,774.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5,520,813.98	2,104,951,206.09	1,780,175,935.50	156,883,630.8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8,44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6,59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425,120,900	69.68	425,120,9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东阳市横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480,000	4.01	24,48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00,000	1.64	10,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64	10,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建银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5,754,800	0.94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光大金控(天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53,523	5,279,977	0.87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治东	2,000,000	2,000,000	0.33		无		境内自然人
廖海成	1,853,416	1,853,416	0.30		无		境内自然人
李乐宁	31,100	1,289,700	0.21		无		境内自然人
王子龙	1,000,000	1,000,000	0.16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横店控股是公司的控股股东；东阳横华是公司管理层的持股平台，横店控股为普通合伙人，并为东阳横华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横店控股直接持有横店东磁 50.59%股权；横店控股直接持有横店进出口 74.00%股权。除上述关系外，未知前十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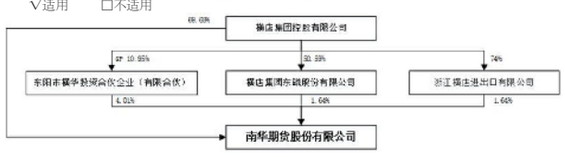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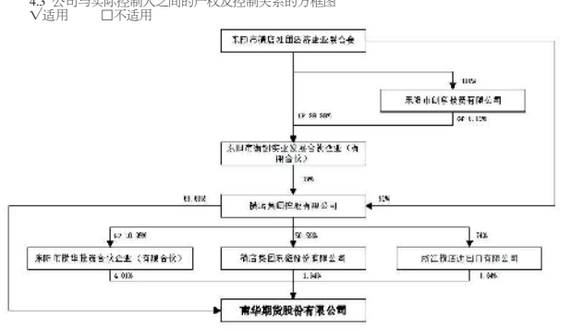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300.67 亿元，同比上升 34.7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30.39 亿元，同比上升 23.71%；营业收入为 105.15 亿元，同比上升 6.0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44 亿元，同比上升 158.67%。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93　　证券简称：南华期货　　公告编号：2022-021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风险监管指标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期货公司风险监管指标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31 号）等相关规定，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作为从事期货经纪业务、资产管理业务的期货公司，2021 年度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标准，母公司相关指标具体报告如下：

（1）净资本不得低于 3,000 万元，该指标的预警标准为 3,600 万元。

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净资本为 113,084.36 万元，符合标准。

（2）净资本与风险资本准备总额的比例（净资本/风险资本准备）不得低于 100%，该指标的预警标准为 120%。

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净资本与风险资本准备总额的比例（净资本/风险资本准备总额）为 189%，符合标准。

（3）净资本与净资产的比例不得低于 20%，该指标的预警标准为 24%。

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净资本与净资产的比例（净资本/净资产）为 38%，符合标准。

（4）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的比例不得低于 100%，该指标的预警标准为 120%。

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资产（不含客户权益）与流动负债（不含客户权益）的比例（流动资产/流动负债）为 423%，符合标准。

（5）负债与净资产的比例不得高于 150%，该指标的预警标准为 120%。

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负债（不含客户权益）与净资产的比例（负债/净资产）为 12%，符合标准。

（6）最低限额的结算准备金要求，目前监管指标为 2,280 万元。

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结算准备金余额为 30,439.96 万元，符合标准。

特此报告。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3093　　证券简称：南华期货　　公告编号：2022-019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4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811,526,061.72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40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10,065,893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4,402,635.72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10.02%。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 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母净利润 243,598,566.41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811,526,061.72 元，上市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24,402,635.72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所属的期货行业为金融服务行业。期货市场因其具备价格发现、资产配置和规避风险等功能，对稳定国民经济、减缓价格波动的不利影响有重要作用。经过三十多年的发展，我国期货市场逐步进入了健康稳定发展的轨道，经济功能日益显现，市场规模日益扩大。期货行业作为金融服务行业的子行业，具备一定的周期性，经营状况受到宏观经济周期、国家政策、金融市场波动及市场发展等多种因素影响。目前，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期，对于公司而言也是把握机遇、扩大自身实力的重要时机。

（二）上市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现由母公司开展期货经纪、资产管理等业务；通过浙江南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开展基差贸易、场外衍生品、做市业务等风险管理业务；通过横华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开展境外金融服务业务；通过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展公募基金业务，初步形成了涵盖现货期货、场内场外、公募私募、境内境外和线上线下于一体的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当前公司处于稳步成长阶段，需要持续拓展业务和扩大规模。

（三）上市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105.15 亿元，同比上升 6.0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44 亿元，同比上升 158.67%；总资产为 300.65 亿元，同比上升 34.7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30.38 亿元，同比上升 23.65%。

近年来，公司各项业务快速发展，尤其是风险管理业务营收大幅增长，期货经纪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境外金融服务业务项下的期货、证券等业务规模快速提升，使得公司需要进一步提升资本实力，扩大公司的业务规模，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四）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需要大量资金，通过银行借款等方式融入短期资金支持中长期业务面临一定的流动性风险，且目前正积极筹划通过发行次级债补充公司净资本。公司积累适当的留存收益可以保证公司的净资本充足，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有利于公司中长期资金需求的配置和战略目标的稳步实施。

（五）上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结合行业发展现状和公司经营情况，并充分考虑公司资本结构、风险监管指标要求、未来发展规划，公司需要积累适当的留存收益，以更好的满足公司各项业务规模增长的资本需求，从而有效的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综合考虑内外部因素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符合《公司章程》等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因此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内外部因素，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符合《公司章程》等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因此而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议案审议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审议程序的规定。

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3093　　证券简称：南华期货　　公告编号：2022-026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4 月 6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4 月 6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横店大厦 9 层六和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4 月 6 日

至 2022 年 4 月 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关于 2021 年财务决算的议案	√
5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
7	关于董事 2021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监事 2021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确认 2021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	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5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16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7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8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已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1、12、13、1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8、9、10、11、12、13、1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9、10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东阳市横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093	南华期货	2022/3/2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参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登记或报道时需要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参会登记时间：2022 年 3 月 31 日上午 9:30-11:30 下午 13:00-16:00

3、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横店大厦 9 层定安会议室。

4、股东可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需与明股东名称或姓名、并提供身份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持股凭证和证券账户卡的复印件），传真或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

电话：0571-87833551

传真：0571-88385371

邮编：310000

3、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横店大厦 12 层会议室

4、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

特此公告。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